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四技轉學招生考試

財務金融系錄取名單公告

一、錄取名單依本校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大學部轉學招生委員會第三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
二、以下錄取名單依考生名次順序排列，依序為由左至右，由上而下。

財務金融系(臺北校區)

四技進修學制三年級　一般生正取 1 名，備取 1 名，最低錄取分數為 71.03 分。
退伍軍人正取 1 名，最低錄取分數為 91.04 分。

正取生(一般生)

822302 張琇媛　正取

正取生(退伍軍人)

822301 黃正睿　正取

備取生

822304 紀如怡　備取 1

錄取生報到注意事項公告

※請錄取生詳閱以下內容，本會不另行寄送紙本通知單。

一、**正取生：**

請於 108 年 8 月 12 日(星期一)上午 9:00～12:00 至本校（錄取臺北校區系所請至：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21 號-行政大樓三樓教務處；錄取桃園校區系所請至：桃園市平鎮區福龍路一段 100 號-公能樓三樓聯合辦公室）辦理報到手續，逾時視同放棄錄取資格(如不克前來，務必填妥授權報到委託書由一人代辦)。

二、**備取生：**

以正取生報到完畢後之缺額依備取生名次順序遞補至該系額滿為止，將以電話個別通知並於網頁上公告，請於 108 年 8 月 14 日(星期三)上午 9:00~12:00 至本校（錄取臺北校區系所請至：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21 號-行政大樓三樓教

務處；錄取桃園校區系所請至：桃園市平鎮區福龍路一段 100 號-公能樓三樓聯合辦公室）辦理報到手續，逾時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

三、**繳驗（交）證件**：

1.本次轉學考成績單正本	繳驗
2.學歷證件（畢業證書或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） ※選擇同時就讀致無法辦理退學或休學者，繳交歷年成績單正本。	繳交
3.新生資料表 （報到前先至新生網頁 https://newstud.ntub.edu.tw/ 下載並填寫「新生資料表」，再自行列印）	繳交
4.身分證正本（影本黏貼於「新生資料表」上）	正本繳驗 影本繳交
5.兩吋相片 1 張 （請於照片背面書寫姓名、系所，黏貼於「新生資料表」上）	繳交
6.其他因身分所涉之相關法令而需繳交之資格證明（如現役軍人准考證明…等）	繳交

◎繳驗之證件若與報名填列之資料不符或有假冒、偽造、抄襲等情事時取消錄取資格；經註冊入學後發現者，則取消其入學資格；畢業離校後者，則開除學籍，並專案報請教育部備查。

四、錄取生如具學雜費減免或弱勢助學補助之身分，另請攜帶相關證明文件、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等資料或原校開立之證明文件辦理。

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招生委員會 電子公告專用